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琼卫人〔2019〕18号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 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有关 事项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卫生健康委，洋浦卫生计生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护考办发〔2019〕7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现将 2020 年我省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凡符合原卫生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的《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部长令第 74 号）中报名条件的人员，可以报名参加考试。各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严格按照《护士条例》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审定考生报名资格，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严禁参加考试。

二、考试科目、方式及时间安排

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实行人机对话考试，定于2020年5月16-18日举行，每半天为一个轮次，分为6轮依次进行。考生将随机分配至其中一个轮次，参加专业实务和实践能力两个科目的考试。具体安排如下：

考试时间	轮次	考试科目	时间
5月16日	第一轮	专业实务	8:30-10:10
		实践能力	10:55-12:35
	第二轮	专业实务	14:00-15:40
		实践能力	16:25-18:05
5月17日	第三轮	专业实务	8:30-10:10
		实践能力	10:55-12:35
	第四轮	专业实务	14:00-15:40
		实践能力	16:25-18:05
5月18日	第五轮	专业实务	8:30-10:10
		实践能力	10:55-12:35
	第六轮	专业实务	14:00-15:40
		实践能力	16:25-18:05

三、报名要求

(一) 报名方式与时间

1、考试报名包括网上预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2019年12月4-18日，考生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进

行网上预报名，并打印《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见附件）。

2、2019年12月5-20日各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工作。考生须根据报名要求携带《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包括原件和复印件），到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各报名点要加强与当地学校的沟通联系，切实做好应届毕业生的考试报名组织工作。

3、我省实行网上缴费方式收缴考生考试费，缴费时间为2020年2月10-23日。各报名点在现场确认时须告知考生缴费方式、时间和及时查看资格审核状态，通过考区资格审核的考生务必在此期间完成网上缴费，逾期未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考试。

4、2019年12月27日前，各报名点将报名资料报送至海南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综合管理科1009房。

（二）申报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者须提交下列证件及材料：

1、本人身份证。

2、《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

3、本人毕业证；申请人为在校应届毕业生的，应当持有所在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生毕业证明，到学校所在地的报名点报名。学校可以为本校应届毕业生办理集体报名手续。申请人为非应届毕业生的，可以选择到本人人事档案所在地报名。

4、提交的证件及材料，均为原件及其A4纸复印件（单纯复印件无效），各报名点须审验原件，并在复印件上盖章、签字。

（三）准考证打印发放工作

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起，考生可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打印准考证，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

四、成绩发布及合格证明下发

（一）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将于考后 45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卫生人才网公布考试成绩，考生可凭本人准考证号和有效证件号进行成绩查询，并下载打印成绩单。

（二）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明全部实行电子化，考试成绩合格者均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中国卫生人才网下载打印成绩合格证明，请各报名点做好考生的宣传和说明工作。

五、有关要求

（一）申报受理工作按属地原则进行，省属和委直属单位由本单位人事科（处）受理，其他医疗卫生单位由所在地的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受理。

（二）各报名点须在《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的“审查意见”栏认真做好审查意见并签名、加盖公章。现场确认结束后导出数据并汇总成《海南省 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人员花名册》签名盖章后上报海南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综合管理科。

（三）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按省物价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每人每科 50 元。

联系人：邓磊、李勇

联系电话：66215873

附件：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

网报号:

用户名:

条形码

验证码:

确认考点: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证件类型		证件编号		
	联系方式（根据考区要求自行填写）				
报考科目	1.专业实务； 2.实践能力				
教育情况	最高学历		毕业专业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位		学制		
	专业学习经历				
工作情况	单位所属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从事本专业年限		
审查意见	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单位、人事档案所在地（非应届毕业生） 审查意见 印章 年 月 日	考点审查意见 考点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考区审查意见 考区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 ① 申请人为在校应届毕业生的，应当持有所在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生毕业证明，到学校所在地的考点报名；申请人为非应届毕业生的，可以选择到单位、人事档案所在地报名。

② 考试申请人须仔细核对此表后签字确认，一旦确认不得修改。

考试申请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